

省教育厅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财政厅文件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南
湖南省发

湖南
湖南省人
湖南省住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四部门关于促进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的实施意见

湘发改人口〔2022〕10号

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省直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14〕25号）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湘政发〔2015〕22号），结合我省实际，现就促进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到2020年，全省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与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差距缩小至以

进一步彰显，“楚怡”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二、主要任务

（一）传承创新“楚怡”职业教育精神。

1.建设“楚怡”职业教育高质量智库。建设“楚怡”职业教育高质量智库，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体制、机制和模式，定期开设“楚怡”职业教育大讲堂，举办“楚怡”职业教育论坛，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打造全国知名智库。

2.建设一批“楚怡”文化传承基地。建设 20 个集传承“楚怡”职业教育精神、湖湘传统文化教育、职业启蒙教育、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

3.培育一批“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以拍摄纪录片、微电影、短视频、出版书籍等方式，深入挖掘“楚怡”职业教育精神的内涵，凝练、提升、创新湖南职业教育发展理念。通过“楚怡杯”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创新创业大赛、“文明风采”活动等平台，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

（二）建设“楚怡”高水平学校。

1.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支持建设 3 所“楚怡”高水平职业

2.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扶持办好一批示范性高职院校，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

3.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各县市区重点办好 1 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全省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优秀中职学校。支持 14 个市州各改扩建 1 所“楚怡”中职学校，并统一命名、统一标识、统一风格。

4.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遴选建设 5 所“楚怡”优秀技工院校。

（三）建设“楚怡”高水平专业群。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遴选建设以 10 个特色项目（一个项目由引领二类专业的牵头高校牵头，与相关本科院校

色突出、服务能力强的“楚怡”优质中职专业（群）。

4.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优质技工专业群。遴选建设以 10 个“楚怡”优质技工专业（群）。

（四）建设“楚怡”产教融合创新平台。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支持建设 80 个教育教学、职业培训和职业技能竞赛等于一体的“楚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充分发挥基地在教学管理、教学改革、机制创新、性实训等方面的示范辐射作用。

2. 培育建设一批“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培育建设30个由政府、

企业、学校、行业组织等多方参与的职教集团(联盟)。

(三) 完善政策环境。创新政策供给，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畅通职业发展通道。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性政策，营造技术技能人才脱颖而出的良好环境。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对《意见》作出重要批示：要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大力弘扬工匠精神，

落实好《意见》精神，

激励广大劳动者钻研技术、苦练本领，为建设制造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贡献。

《意见》指出，技术工人是支撑中国制造、中国创造的重要力量，是支撑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宝贵财富。

《意见》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坚持把就业摆在优先位置，坚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扩大开放，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坚持党的领导，

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坚定文化自信，推动文化繁荣兴盛，凝聚起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磅礴力量。



